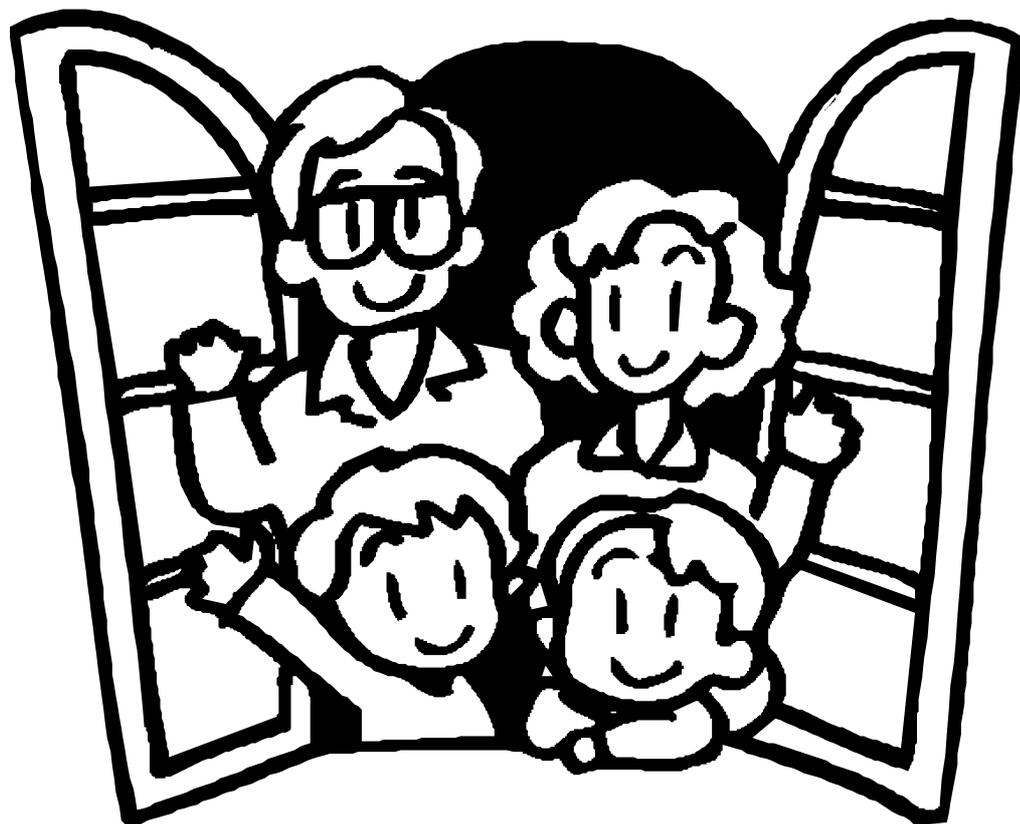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



家長手冊

2021-2022 年度

各位家長：

大家好！暑假將盡，新學期快要開始。

本人與一眾教職員，懷著興奮的心情，期待你的子女重返翠林。在這滿溢朝氣、充滿歡笑的校園裡，一同生活、一齊學習、一起成長。本年度翠林的目標是「你我齊關心，要有同理心」，期望你們陪伴子女，與我們攜手，領他們多走一步。

茲修訂家長手冊，以便查閱。為子女成長，請鼓勵並協助他們跟從。同時，手冊末頁印備【家校溝通表】，方便大家提出寶貴意見，延續家校合作的優良傳統。

讓我們同心協力，見證孩子的進步！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
霍俊榮校長
2021年8月

讓我們一起努力！

家長手冊目錄

家長教職員會	P.3
學校指引：	
1. 校服	P.4-6
2. 學生上、下課	P.7
3. 戶外參觀	P.8
4. 學生安全	P.8
5. 合作教導子女	P.9
6. 家校溝通政策	P.9-10
7. 準時出席活動	P.10
8. 電子產品應用	P.10
合作事項：	
1. 繳費	P.11
2. 午膳	P.12
3. 校車	P.13
4. 步行線(自行上學和放學)	P.14
5. 家長接送學生	P.14
6. 申請轉乘公共交通工具	P.15
7. 學生寄存手提電話	P.16
8. 學生手冊及通告	P.17
9. 學生成績報告表	P.18
10. 申請各項保健	P.18
11. 註冊日、家長日及家訪	P.19
特別事項之措施：	
1. 學生意外及患病之處理	P.20-21
2. 接種預防疫苗	P.21
3. 臨時停課安排	P.22-23
4. 校園泊車安排	P.24
5. 家長到校參與活動須知	P.24
6. 申請索取英文版學校報告	P.24
附頁：家校溝通表	



家長教職員會

本會以兩年一屆，選出家長教職員會各執行委員家長代表，歡迎家長參選。

各執行委員家長代表，每年參與本會定期會議，為全校學生及家長安排康樂活動及興趣班等聯誼活動，加強家長與學校的溝通和聯繫，關注學生的需要。

凡現就讀本校學生之其中一位家長或監護人均可註冊為本會「正式會員」。根據本會會章規定，正式會員年費 30 元，永久會員年費 300 元(需一次過付款)；學生畢業後，其家長亦可申請成為附屬會員，年費 15 元。家長可於每年八月份註冊日當天辦理入會/續會手續。

學校指引：

1. 校服



1.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清潔之校服上課。
2. 本校**夏季校服**式樣：

男生	女生
短袖白恤衫(連校章)	淺藍襯白短袖連身裙(連校章及腰帶)
深灰色短或長西褲(小學生)	純白襪、黑皮鞋
深灰色長西褲(中學生)	
純白襪、黑皮鞋	

3. 本校**夏季運動服**式樣：

小學男、女生	中學男、女生
黃色深藍短袖上衣或學校提供的快乾衣	黃色深藍短袖上衣或學校提供的快乾衣
深藍色運動短褲或深藍色薄運動長褲	深藍色薄運動長褲(上體育堂時可更換短褲)
純白短襪(不可穿船襪)	純白短襪(不可穿船襪)
不脫色膠底運動鞋(鞋面不多於三色)	不脫色膠底運動鞋(鞋面不多於三色)



4. 本校**冬季校服**式樣：

男生	女生
尖領長袖白恤衫(連校章)	尖領長袖白恤衫
深灰長絨褲	深灰背心絨裙(連校章及腰帶)
深藍棉褸(連校章)	深藍棉褸(連校章)
藍色領帶(中學生)	藍色領帶(中學生)
純白襪、黑皮鞋	純白或灰色長襪或襪褲、黑皮鞋

5. 本校**冬季運動服**式樣

全校男、女生
深藍色襯黃白色反領運動套裝
黃色深藍長袖衛衣
純白襪(不可穿船襪)
不脫色膠底運動鞋(鞋面不多於三色)
(注意：需於運動套裝內加穿一件黃色短袖運動上衣或黃色長袖衛衣)

6. 本校會於每學年安排集體訂購校服及運動服裝，請家長留意有關通告。除指定日期外，請家長自行到校服公司訂購。
7. 小五或以上女生於夏季需穿著白色底裙/打底褲。
8. 請為 貴子弟預備兩套夏季及冬季運動服，方便清洗及替換。
9. 如需配戴頸巾，顏色只可為純白、純灰或純藍色。
10. 如天氣轉涼，學生只可穿純白、純灰或純藍的棉/冷外套。

11. 若氣溫在 **14°C 或以下** 男女生可改穿其他較厚之淨色禦寒外套，以代替校褸。

12. 若氣溫在 **14°C 或以下**，女生可改穿運動套裝代替校服。

13. 清洗校服應注意事項(作參考用)：

為保持清潔，校服及運動鞋須適時洗滌，有關洗滌時應注意事項，請參閱下列各點：

A. 校褸可機洗。

B. 冬季運動服、絨褲及絨裙切勿用熱水洗滌或放進乾衣機內烘乾，以免縮水；亦不宜用漂白水漂白，以免褪色。

C. 領帶宜用溫水手洗。(勿放進洗衣機內洗)

D. 勿將白恤衫與褪色衣物一齊洗，以免染上其他顏色。

E. 鞋襪須經常保持整潔。

14. 家長須督促及協助 貴子弟保持個人清潔：

A. 天天洗澡。

B. 勤洗頭髮。

C. 每星期修剪指甲及趾甲。

D. 每天帶備清潔毛巾仔及紙巾。

E. 定期修剪頭髮。

F. 體育堂當天或參與早上綜合時段的學生，須多帶一件夏季運動衣/學校提供的快乾衣替換。



2. 學生上、下課



1. 本校上課時間為早上九時正，學生上學必須守時。
2. 本校每天於早上八時三十分開校門，步行回校及乘坐交通工具之學生勿過早回校，家長需督促 貴子弟配合，避免在校外遊蕩。
3. 學生如無故遲到，本校會作適當跟進。
4. 若學生需早退，家長須填寫手冊或於當日放學前儘早致電校務處(電話： 27061881)，清楚知會有關事宜。
5. 學生如需請事假，家長可將請假原因及日期填寫於該週學生手冊內的**學生請假欄**。學生應避免在上課日子請假外遊、探親，以免影響學習，如有特殊因由必須請假多於 2 日，家長須事前以書面向校方申請，獲批准後方可請假。
6. 如學生因事故需**臨時轉換放學方式**，須於當天下午 2 時前致電通知校務處。
7. 為顧及學生安全，如學生需長期更改放學方式，請事前向校方申請，申請表格可向班主任索取。
8. 學生因病請假，家長須於當天早上親自致電學校告假。若情況許可，家長應把請病假的日期及原因填寫於該週學生手冊內的**學生請假欄**。
9. 如學生需連續請病假兩天或以上，校方可向家長索取醫生證明書。
10. 家長如有事情通知校方，可在學生手冊內當天的**家校通訊**內填寫。
11. 每位學生可以一名家長智能電話為聯絡人參與家教會的家長網絡，方便校方發放突發性的訊息。(此網絡是單一處理，不是一般群組)

3. 戶外參觀



1. 請根據校方通告所示，督促 貴子弟**遵守規則**、穿著合適之服飾，並準時參加有關之活動。
2. 為保持學生之形象，請督促 貴子弟注意儀容整潔。
3. 戶外參觀時可無須攜帶書包，請改帶輕便背包。(切勿攜帶膠袋)
4. **為從小培養學生的自我管理能力的，活動只需學生跟隨帶隊老師出席。(個別情況:因學生個人需要，由校方商議後，方邀請家長協助)**

4. 學生安全

1. 家長需留意學生外出及往返學校時之安全，因應子女能力及需要而教導其乘車、過馬路的安全常識。
2. 需教導子女提防陌生人的意識及迷路時的應對技巧。
3. 如有需要請安排 貴子弟佩戴名牌。
4. 學生不能攜帶多功能手錶回校，包括：有打電話及有錄音功能的手錶，如家長擔心子女跟隨學校外出活動時走失，本校會邀請家長義工以增加外出人手，以減低學生走失機率。
5. 請家長教導 貴子弟在潮濕路滑情況下走路的安全措施(例：勿奔跑、慢慢行等)。家長可因應個別學生需要，選購鞋底有防滑功能的黑皮鞋及運動鞋，避免滑倒。
6. 自行返放的學生在陰天及雨天須帶備雨具上學。
7. 如放學期間天氣惡劣，本校會因應情況及考慮學生安全安排學生放學，請家長在車站耐心等候。



5. 合作教導子女



1. 家長須遵守學校的一切規則，與校方通力合作。
2. 家長須與教職員合作教導子女，並以身作則，為他們樹立良好榜樣。
3. 家長之間應互相尊重，和睦相處，避免衝突，請勿說出不雅的說話。
4. 家長須與教職員保持良好的溝通，請勿說出不雅的說話。
5. 家長應教導子女珍惜學習機會，不應隨意缺席學習活動。
6. 家校應保持溝通，互相配合，適切地支援子女完成學習。[詳見學校網頁-家課政策]

6. 家校溝通政策

為與家長建立良好的「協作習慣」，及更有效保障校方、教職員及家長，免生誤會，校方訂定與家長溝通的政策指引，內容如下：

- 1) 教職員在一般情況下宜用校方電郵、電話及手冊與家長溝通，內容：
 - 不可提及政治及轉寄政治訊息
 - 不牽涉金錢來往
 - 不涉及感情瓜葛
- 2) 如有特別及合理原因，家長需以 WhatsApp 群組或私訊形式聯絡教職員，必需向校方申請。家長可向班主任索取申請表格，填妥後交回校方。審批時間 3 天，由班主任回覆家長，確認申請成功與否。

- 3) 通訊期之上限為一學年，限期後教職員將刪除通訊群組。
- 4) 教職員一般於辦公時間內(上午 9:00-下午 5:00)回覆家長。
- 5) 基於尊重和私隱理由，家長不可外洩通訊內容及教職員電話號碼。

審批準則：

1. 家長申請理由合理及具必要性
2. 一般通訊方法不足與家長溝通
3. 考慮教職員的情況

7. 準時出席活動

1. 家長到校出席活動，敬請準時；為了讓負責活動之教職員有充足之準備及安排人手接待家長，請家長約於活動開始前十五分鐘到達。

8. 電子產品應用



1. 本校嚴禁學生帶多功能（拍攝、錄音、通話等功能）手錶回校。

合作事項：

1. 繳費



1. 有關任何收費，校方必會於事前以通告或手冊形式知會，敬請留意。
2. 家長須於指定日期內**準時繳交**午膳、校車及校服等費用。
3. 為免遺失繳交費用，本校鼓勵以劃線支票（支票背面須寫上學生姓名、班級及費用用途）或以自動轉賬方式繳交雜費；又或親臨校務處繳交。如由學生繳交現金，請在學生手冊註明，並將費用以信封包好（在信封面寫上學生姓名、班級及費用用途），夾在學生手冊內交回老師。學生如遺失任何款項，本校概不負責。
4. 車費方面，請按指示放進校車錢袋內，由家長直接交予校車保姆（儘量避免由 貴子弟交給保姆，以策安全），切勿交來本校。
5. 午膳費方面，須於指定日期內準時繳交午膳。午膳供應商-美思餐飲服務有限公司提供以下付款方法，包括：支票、OK 便利店、繳費靈 PPS（商戶 編號： 9371 ）、VanGo 便利店／華潤萬家生活超市及銀通轉賬（賬號：0127 8900 0066 96）。如以支票付款，抬頭請寫「美思餐飲服務有限公司」及請在支票背面寫上學校名稱、學生姓名及班別。家長須於每月中繳交下月的午膳費用。
6. 如對收費有任何疑問，歡迎家長致電本校查詢。





2. 午膳

1. 學生每日之午膳，本校可為學生代訂，膳食價格為 HK\$20.0。
2. 學生如因學校活動而不在校午膳，由學校統一處理取消訂飯。
3. 學生如因特別事故或生病缺席，請家長自行致電飯商取消訂飯，否則家長必須要繳付當天的午膳費用。而有關款項將於隔月之繳費單的總額扣除。
4. 餐款選擇方面，每日有四款餐可供選擇，學生須自行選餐，建議家長陪同學生選餐。另請家長選餐時留意避免揀選引起食物敏感的食材。
5. 學生亦可自備午膳，建議自備的午膳為營養健康的食物。
6. 所有學生訂餐均以全月及月結形式進行。
7. 校方會預先把午膳餐單派發予學生，餐單內容如有更改，將不另行通知；而當天老師會為個別有食物敏的學生揀選合適的餐款。
8. 取消訂餐：倘原訂之服務日，教育局因天氣或其他原因，於上午八時正或以前宣佈特殊學校停課，當天膳食服務會自動取消，已繳的款項將於隔月餐單上退還給學生。如教育局因天氣或其他原因，於上午八時半後宣佈全日制學校停課，則當日已訂購之午膳費用將照常繳付及不獲退款。



3. 校車

1. 請家長每天督促或親自帶 貴子弟**準時到校車站**候車，放學時請準時接車。
2. 家長須提醒學生候車及在校車上之秩序，**若學生未能遵守校車規則而影響行車的安全，為了保障車上所有人員及道路使用者，校車公司會拒絕接載該學生。**
3. 放學時，家長務須準時到校車站，當校車到達時，請家長走到校車門前接回學生。家長如因事需另作安排者，必須事前知會保姆及於當天下午二時前通知校務處。
4. 初小 A 至初小 D 學生下車後必須由家長接回，高小 A 開始才可申請由下車站自行回家，學校會視乎學生個別情況予以批准。
5. 如須**臨時**更改車線或放學形式，請通知班主任，以便校方安排。如長期更改，請向校車負責老師索取表格填寫申請。
6. 家長如對校車之到站時間、路線等有任何疑問，請家長直接向校車保姆查詢或在學校網頁內的家長園地查閱；如家長對校車服務有任何疑問，請直接聯絡本校負責校車服務之教職員（方玉娟老師和柯倩儀老師）。如遇交通意外等特別事故，校方會連同家教會委員利用「家長網絡」以 WhatsApp 發放校車消息。
7. 單程車費為全程車費的三分之二；如學生因病或請假，校車公司不會退還車費。
8. 插班生入學如選擇乘坐校車，當月計算少於 15 天，繳付車資的一半；多於 15 天，繳付車資全費。



4. 步行線(自行上學和放學)

1. 必須年滿 12 歲或以上。
2. 必須居住於學校附近(例：翠林邨、康盛花園等)。
3. 必須在校內及校外的行為良好。
4. 必須具備自行步行往返家校的能力（包括解決問題的能力）。
5. 必須取得班主任的推薦，家長必須在申請前與有關老師商討計劃及步驟；可能需要在初期陪同學生實習步行往返家校，以提供適當的訓練及協助。
6. 學生必須試行滿一個月，同時由訓輔老師跟進，至表現理想才正式步行往返家校。
7. 學生返學前及離開校門後，家長/監護人須負責子女往返家校途中的安全，適時監察子女動向。
8. 申請往返家校的時間為上、下學期的期終，生效日期為下學期或下年度，其餘時間則不接受任何申請或改動。
9. 如遇學生在往返家校期間發生行為問題，校方可因應情況終止此安排。



5. 家長接送學生

1. 如家長送子女上學者，請帶子女到校門向本校當值工友報到，家長請勿擅自進入課室，以免影響教學之進行。
2. 家人線之家長須準時接送學生。

6. 申請轉乘公共交通工具

如欲申請轉乘公共交通工具返放學，學生必須依循下列條件及程序：

1. 必須是中學生。
2. 必須在校內及校外的行為表現良好。
3. 具有自行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能力（包括解決問題的能力）。
4. 必須取得班主任的推薦，家長亦須在申請前與有關老師商討計劃及步驟，可能需要在初期陪子女試乘公共交通工具，以提供適當的訓練及協助。
5. 學生必須試乘公共交通工具滿一個月，同時由訓輔老師跟進，至表現理想才正式轉搭公共交通工具返放學。
6. 家長須負責子女在返放學途中的安全。
7. 申請乘搭公共交通工具的時間為上、下學期終，生效日期為下學期或下年度開始時，其餘時間則不接受任何申請及改動。
8. 如學生在乘搭公共交通工具時發生行為問題，校方可因應情況終止此安排。





7. 學生寄存手提電話



日常生活中，使用手提電話日漸普遍，應家長的要求，自行返放學的中學生能攜帶手提電話以便於放學後聯絡家長。由於學生不能隨身攜帶手提電話上課，故校方安排上鎖地方給學生作中央寄存。

對中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本校有嚴格的規定及程序，家長必須要向訓輔組申請，而校方會視乎個別需要而作批准。學校要求：

1. 如要攜帶手提電話回校，必須向校方申請及獲批准後方可帶回校，所有寄存的手提電話必須**每年申請**；
2. 以**安全**理由，學校只批准自行返放學或校車後自行回家的中學生提出申請；
3. 學生必須攜帶申請表內所**申報**的手提電話，不可隨意轉換手提電話；如要轉換手提電話，必需重新申請；
4. 校方會提供上鎖地方給學生**自行寄存**手提電話，**學生必須按指示存取**手提電話；
5. 於學校範圍內必須將手提電話**關掉**，未經校方准許，**嚴禁**學生使用手提電話，例如：**拍攝、攝錄、上網及聽歌**等；
6. 為培養學生樸實的生活態度，手提電話**不宜**設有**多功能**，例如：上網及 MP3 等，建議手提電話的價錢在\$500 或以下；
7. 寄存手提電話的安排只適用於**星期一至星期五**在校上課時段；
8. 只限申請 **1 部**手提電話；
9. 如學生違犯以上項目(1-6)規則，每次扣 1 分，若**扣滿 3 分**，校方會立即停止他/她攜帶手提電話回校，直至另行通告。校方會因應學生的改善情況，經開會後，才會繼續批准學生攜帶手提電話回校。

8. 學生手冊及通告

1. 學生手冊內「個人資料」須由家長核對，並保持整潔，勿讓學生塗污。
2. 家長須仔細閱讀通告，如有回條，須盡快填妥及準時交回學校。
3. 家長須親自簽署或蓋圖章，家長簽名須與手冊上之簽名樣本相同，以方便教師核對。
4. 為減少學生遺失通告的機會，家長應把通告回條夾在手冊內，並交回班主任。
5. 學生於校內表現良好，校方會於手冊內表揚，家長可查閱。
6. 家長須每天查閱手冊內之「**家課表/家校通訊**」一欄，以便督促學生完成家課及溫習，並查閱校方的通訊，然後簽署。



9. 學生成績報告表



1. 各單元完結後，校方會派發單元學行報告冊，請家長查閱及簽署，然後交回。
2. 單元二及單元四完結後，校方會派發個別學習方案 (ILP) 進度報告，請家長查閱、簽署及填妥學生之 **「家中品行及表現」** 然後交回。
3. 學生之「參與和成就報告」，會在期末派發予家長，讓家長了解學生學業以外之表現。
4. 畢業生的「學習概覽」，會在期末派發予家長，讓家長了解學生在高中的整體表現。

10. 申請各項保健

1. 每一年度，本校均替學生辦理各項保健事宜，包括：牙科保健及學生健康服務。家長如欲申請，請於八月尾之註冊日向班主任提出。
2. 為方便本校辦理各項保健事宜，請家長按照指示準時遞交有關之申請表格及文件。



11. 註冊日、家長日及家訪

1. 為加強家長與校方的了解及合作，本校每年定期舉行全校性的家長日及註冊日。
2. 每年八月下旬舉行之註冊日，目的是統一辦理新學年度之註冊、繳費、申請保健等事宜，有需要會安排家長講座，請家長務必**準時出席**。
3. 每年舉行之家長日，目的是向家長作出有關之校務報告，並商討貴子弟在校內的學習情況及行為表現。請家長務必**準時出席**。
4. 為了解學生家中的行為表現，以配合教師在校內的教學及訂定學生的生涯規劃，老師及社工（新生、按學階及學生需要）會到府上探訪，請家長予以合作，並作出適當之安排。（例如：接送老師到大廈門口或巴士站等）如家長不便接受家訪可提出申請，改為到校面談。



特別事項之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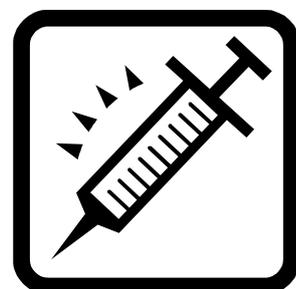
1. 學生意外及患病之處理

1. 如學生在上課期間發生意外，為免學生在受傷後或病發後情況惡化，以學生安全計，本校有權於第一時間作出適當之處理，陪伴學生前往急症室，接受治療，並會儘快知會家長。
2. 如學生於上學前已表現不適(例如：發燒、嘔吐等)，請勿讓 貴子弟強行上學，並安排學生盡快求醫。
3. 根據教育局指引，學生如出現發熱和呼吸道感染病徵時，應避免上學，直至退燒後最少兩天始回校
4. 如學生於上課期間身體不適，則校方會儘快致電通知家長到校接回貴子弟。
5. 如 貴子弟因病如感冒，須帶藥回校服食，請家長在學生手冊上註明需服藥，並著其交予老師。為不影響學習時間和避免空肚服藥，在一般情況下，校護會於午膳時派發該藥物，而需要餐前服用的藥物，則會於午膳前派發，如需個別處理，請與校護聯絡。另外，校護只會派發註冊西醫所處方的藥物，而藥物包裝袋上必須清楚列明病者姓名、藥物名稱、份量、服用次數及註冊醫生之名稱。低年班學生家長須把藥物親自交予校方或交予校車保姆。
6. 如 貴子弟需長期帶藥回校服食，請致電與校護聯絡，以跟進其服藥情形。



7. 本校會定期檢查學生的頭髮，如發現有頭蝨或頭蝨卵，老師會以通告形式通知家長，請依照下列程序處理：
 - A. 該學生須暫時停課。
 - B. 家長安排學生求醫診治。
 - C. 按照醫生指示用藥水杜頭蝨。
 - D. 再求醫診治，取得醫生證明書證明合適上學後才可復課。

2. 接種預防疫苗



1. 學生入學時須把針卡正本交予校方保管，直至完成所有由衛生署提供之疫苗注射，本校會將針卡交回家長保存。
2. 為學生健康著想，如沒有特殊原因，家長宜同意 貴子弟接受各項防疫注射。
3. 校方安排 貴子弟接受各項防疫注射的程序：
 - A. 校方發出通知會家長有關接種預防疫苗之事項。
 - B. 家長簽妥同意書並交回學校。(家長如不同意，則須列明原因)
 - C. 醫務衛生署工作人員亦會根據同意書所示安排學生接種疫苗。(接種前醫務人員亦會查核針卡，以便為有需要之學生接種，無須接種的學生則以便條知會家長)

3. 臨時停課安排



根據教育局最新發出的指引，本校在惡劣天氣下將作出以下安排：

1. 早上，天文台宣佈：

天氣情況	本校採取的行動
「黃色」暴雨警告生效	除非另行通知，否則照常上課。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生效	
1. 上午 8 時前發出	➤ 學生無需回校上課
2. 上午 8 時後發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 ➤ 如學生在上學途中獲悉停課，家長宜觀察雨勢、道路、斜坡或交通情況，以決定是否繼續前往學校。 ➤ 已返抵學校的學生應留在校內，直至情況安全才回家。
三號或以上風球	停課，學生不需回校
任何情況下，教育局宣佈全港學校停課	停課，學生不需回校



2. **上課期間**，天文台宣佈：

天氣情況	本校採取的行動
三號或以上風球	- 中午 12 時前懸掛，在安全的情況下安排提前放學 - 中午 12 時後懸掛，學生留在學校，直至平日放學時間
「紅色」暴雨警告生效	學生留在學校，直至平日放學時間
「黑色」暴雨警告生效	

3. 如在惡劣天氣下上學，請陪伴 貴子弟候車，直至他/她登上校車，確保安全。
4. 在惡劣天氣下，校車之接送時間可能因交通阻塞而延誤，敬請家長**耐心等候**。
5. 在任何時候，如家長認為天氣、道路或交通情況惡劣，則可自行決定讓 貴子弟留在家中，以確保安全。
6. 為保障學生的安全，特別在惡劣天氣下，可能需在上學途中折返家中，又或提前放學，請為自行往返學校/校車站之學生提供門匙，或於需要時安排往親友、鄰舍家中等候。



備註：在特殊情況下，教育局可宣佈某個地區或多個地區停課。請家長及學生注意本校所在的地區為西貢區。



4. 校園泊車安排

根據教育局立場，車位是給予教職員及校車使用。至於外間機構或人士，如因到校工作或進行教學交流而需在校泊車，必須事先獲學校酌情批准。除此以外，家長駕車到校，需自行停泊在翠林邨時租停車場內，多謝合作。



5. 到校參與活動須知

學校是學生學習的地方，任何人均不應利用學校作為表達政治訴求的場地，甚或鼓吹學生在政治議題上表態或參與有關行動。因此，家長、外間機構人士到校參與或負責任何活動/講座/工作坊/培訓時，均不應談論和涉及政治議題。



6. 申請索取英文版學校報告

如學生因移民外地／海外升學等，需要申請英文版學校報告，家長須向校方索取申請表格，填妥後交回班主任，由相關工作小組審批。如申請獲批，申請人須提供相關證明，如：移民公司資料、機票、簽證或海外就讀學校資料、退學信等，以供校方存檔紀錄。(申請人須於3個月前遞交申請表格)

匡智翠林晨崗學校 家校溝通表

(班) 學生 :

家長/監護人姓名 :

家長/監護人簽署 :

日期 :



(請將本溝通表交由 貴子弟帶回校)

謝謝您寶貴的意見！

學校資料：

校址：將軍澳翠林邨（近碧林樓）

電話：2706 1881（校務處）

2706 1953（社工室）

網址：<http://www.hcmst1.edu.hk>

電郵：tsuilam@hongchi.org.hk

傳真：2706 1991

學生姓名：_____

班 別：_____